

你的声音被谁“偷”走了? ——AI声音滥用现象调查

□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邵鲁文
温竞华

亲耳听到的就是真的吗?未必。网络平台上, AI声音随处可见。

从“张文宏医生”推销蛋白棒视频“走红”网络,后被本人“打假”,到多位配音演员称声音被AI“偷走”,公开维权……“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随着人工智能技术和语音大模型应用的发展, AI合成声音App大量出现,最快只需十几秒便可“克隆”出来。与此同时, AI声音滥用现象愈发突出,不时引发争议。

AI声音滥用不时发生

记者在某短视频平台以“AI克隆声音”为关键词检索发现,明星翻唱、新闻播报、吐槽点评等大量视频涉及AI声音,有些甚至出现不雅词汇,不少视频点赞和评论量过千。

而AI声音滥用事件也不时发生,引发关注和讨论。

在社交平台上,通过AI模仿恶搞各领域名人的音视频不在少数。此前,短视频平台涌现了大量AI模仿某知名企业家声音吐槽堵车、调侃、游戏等热门话题的视频,个别视频甚至还出现脏话,一度登上热搜。该企业家随后发视频回应称:“相关事件的确让自己挺困扰,也挺不舒服,希望大家都不要‘玩’了。”

一些商家在短视频平台带货时,通过AI模仿声音技术将主播“变”为知名女明星、知名医生,销售服装、保健品等相关产品,对消费者造成了严重误导。国家传染病医学中心主任、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感染科主任张文宏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通过语音合成来模仿他的声音进行直播带货,这样的账号“不止一个,且一直在变”,他多次向平台投诉但屡禁不绝。

胖东来创始人于东来的声音也曾频遭AI模仿,相关平台出现了大量与事实不符的合成视频。胖东来商贸集团为此发布声明称,多个账号未经授权擅自利用AI技术手段生成于东来的声音,加入误导性文案,对公众造成误导和混淆。

记者了解到,有不法分子通过“AI换声”仿冒一位老人的孙子,以“打人须赔偿,否则要坐牢”为由,诈骗老人2万元。类似的诈骗案件在全国已发生多起,有的诈骗金额达到上百万元。

中国社会科学院大学互联网法治研究中心主任刘晓春表示,在未经过授权、未进行标注的情况下,用他人声音制作AI语音产品,尤其是“借用”公众人物的声音,很容易引起误解,不仅会侵害个人信息安全,还可能扰乱网络空间生态和秩序。

声音是如何被“偷”走的?

AI如何生成以假乱真的声音?受访专家介绍, AI能够“克隆”声音,主要是依靠深度学习算法,即短时间内从采集的声音样本中提取关键特征,包括频率、音色、声调、语速、情感等,将这些特征记录为数学模型,再通过算法生成。

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模式识别实验室工程师牛少东说,随着算法越来越先进,在高性能设备和高精度模型的加持下, AI生成的语音内容从两年前的“一眼假”升级到如今的“真假难辨”。

大四学生耿孝存最近经常在网络音乐播放器中收听几首翻唱歌曲,他一直以为这些歌曲由某知名女歌手翻唱,后来才得知其实全部是AI合成的。“声音逼真到我从来没怀疑过。”耿孝存说。

AI声音在最近一两年时间内变得格外“流行”。清华大学新闻与传播学

院教授沈阳说,人工智能技术的普及,让AI模拟声音的门槛大幅降低。通过一些开源软件和平台,没有专业知识的普通用户也能操作。

大量App能够进行AI合成声音,最快只需十几秒。记者在应用商店搜索发现,相关App有数十款,下载量最高超千万次。

记者联系了一款App的客服人员,对方表示,花198元就能解锁付费会员,对着镜头说几遍“12345”,AI就会根据声音生成各类内容的出镜口播视频。记者操作后发现,通过这款软件生成的名人声音,基本可以以假乱真,且录入名人声音不需要提供任何授权证明。

业内人士告诉记者, AI模拟人声在互联网“流行”,有追逐流量和变现的目的。通过“克隆”名人声音制作的恶搞、猎奇类视频,在相关平台播放和点赞量均不低,有的甚至还被推上热搜。发布者也相应获得流量曝光、粉丝增长、广告收入等播放收益。

此外,“偷”人声音也有不法利益驱动。国家金融监管总局2024年7月发布的《关于防范新型电信网络诈骗的风险提示》中提到,不法分子可能对明星、专家、执法人员等音视频进行人工合成,假借其身份传播虚假消息,从而实现诈骗目的。

多措并举强化治理

用AI生成他人声音,是否违法犯规?多位受访专家表示,个人声音中包含的声纹信息具备可识别性,能以电子方式记录,能关联到唯一自然人,是生物识别信息,属于个人信息保护法规定的敏感个人信息之一。

2024年4月,北京互联网法院宣判全国首例“AI声音侵权案”,明确认定在具备可识别性的前提下,自然人声音权益的保护范围可及于AI生成声



AI声音滥用

新华社发 徐骏 作

音。该法院法官认为,未经权利人许可,擅自使用或许可他人使用录音制品中的声音构成侵权。

近年来,有关主管部门出台《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标识办法(征求意见稿)》《互联网信息服务深度合成管理规定》《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一定程度上给AI技术使用划定了红线。

沈阳等专家认为,关于人工智能应用产生的造谣侵权、刑事犯罪、道德伦理等问题,建议有关部门细化完善相关规则,通过典型案例、司法解释等方式给予更为明确的规范指引,厘清法律法规边界。

中国科学院科技战略咨询研究院院长潘教峰认为,需进一步强化人工智能伦理规制,超前部署人工智能风

险研究,提前预判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可能带来的社会影响。

2024年12月,广电总局网络视听节目发布《管理提示(AI魔改)》,要求严格落实生成式人工智能内容审核要求,对在平台上使用、传播的各类相关技术产品严格准入和监看,对AI生成内容做出显著提示。

多位专家表示,各类社交网络、短视频平台要强化主动监管意识,及时发现、处理可能涉及侵权的AI生成作品;相关部门应继续加大对利用AI技术进行诈骗等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形成更加完善的常态化治理机制。

牛少东说,在AI时代,个人也要更加注意保护自己的生物特征信息,增强法律意识,抵制他人侵权等行为。



2月12日,蠡县人民检察院在劳动公园举办“争当法治先锋”法律知识竞赛,30余名小学生代表参与。竞赛活动采取现场问答的形式进行,检察官将法律知识转换为一个个简单易学的问题,使同学们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提高法律意识。检察官还准备了精美奖品,使同学们学有所获、赛有所得。

施萌萌 摄

开展消防应急演练 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为进一步增强全体干警消防安全意识,提升应急处置能力,2月11日上午,尚义县人民检察院组织开展消防应急演练活动。

活动组织全体干警共同观看了消防安全警示教育视频,通过多起火灾事故案例,让全体干警深刻认识到消防安全的重要性以及火灾事故的严重性。随后,院党组成员宣读了该院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针对该院实际,引导全体干警牢固树立消防安全意识,并对稍后开展的消防疏散演练作出了详细的部署。

随着消防警报拉响,干警们配合默契,迅速按照预定的疏散路线有序撤离至安全区域。灭火演练环节,全体干警通过亲身体验,对消防器材进行实操演练,对初期火灾的处置应对有了更加直观深刻的认识。

本次演练活动增强了全体干警在突发火灾紧急情况下的应变能力和自我防护能力,达到了消防安全意识入脑入心的效果。下一步,尚义检察院将始终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坚决筑牢消防安全底线,全方位防范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发生。

席娟 段婧怡

车辆燃油耗尽抛锚高速 民警及时发现伸出援手

本报讯 (刘正)日前,高速交警馆陶大队民警巡逻时发现一辆因燃油耗尽抛锚在高速公路的车辆,及时处置,助其重返旅程。

1月30日9时30分许,馆陶大队民警巡逻至大广高速北京方向1717公里附近时,发现一辆

鲁C牌照房车停在应急车道,民警立即对现场进行安全警戒。经询问司机得知,其驾驶的车辆燃油耗尽,无法继续行驶。

了解情况后,民警对车辆进行了检查,确认了车辆是因缺乏柴油导致无法行驶后,立即安排民警驾驶警车带领司机到最近

的邱县服务区加油站。到达加油站后,民警协调加油站给司机提供了一桶柴油,使车辆顺利启动。临走前,司机对民警连声称感谢。民警再三叮嘱司机,出行前一定要对车辆进行安全检查,行驶过程中要注意油量消耗,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上门调化解纠纷 即时履行促案结

本报讯 (张颖)日前,保定市清苑区人民法院办案法官前往当事人家中上门调解,最终成功化解一起民事侵权纠纷,切实减轻了当事人诉累。

本案中,80岁的张某承包田中的电线杆倒伏,导致庄稼收成受损。张某认定电线杆归属某电信公司,某电信公司应承担管理维护责任并赔偿损失,便与之协商。但双方在赔偿金额方面分歧较大,多次协商无果后,张某将某电信公司诉至清苑法院。

为切实保障老年人的合法

权益,该院诉讼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受理此案后,快速启动诉讼服务“绿色通道”,帮助张某顺利完成全部立案流程。考虑到简单地判决可能无法彻底化解矛盾,承办法官决定采取调解方式化解纠纷。承办法官对涉案现场进行了详细勘查,全面了解事情的来龙去脉。因张某年事已高、行动不便,在征得某电信公司同意后,承办法官带领某电信公司人员到张某家中进行调解。

调解过程中,承办法官从情法理三方面入手,进行释法明理。向某电信公司明确指

出,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其作为电线杆的所有者和管理者,在电线杆维护方面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此次电线杆倒伏给张某造成损失,某电信公司应当依法承担相应赔偿义务。同时,也耐心劝解张某,某电信公司并非故意造成损失,且事后有积极解决态度,希望双方互谅互让,以合理方式解决纠纷。经过承办法官耐心细致的沟通协调,最终双方就赔偿金额达成一致意见。某电信公司即时履行,对张某的损失进行了赔偿,此案圆满化解。

司机服务区丢包 高速交警10分钟帮寻回

本报讯 (王黎冬 宋健)

驾车出差,却在高速服务区丢了包,到达几十公里外的目的地才反应过来,无奈之下只能报警求助。2月12日,高速交警平泉大队接到警情后,及时为报警人挽回了损失。

“我有个包丢在服务区了,麻烦你们快去帮忙找找。”2月12日14时,高速交警平泉大队指挥中心接到一名男子电话报警求助。原来,报警人李某某当天和同事驾车从大连到北京出差,途经平泉服务区停车场休息时进入服务区大厅逛了一圈,之后在餐厅吃了饭。待离开服务区后,李某某才发现随身携带的一只黑色背包不见了,包内有身份证、手机等重要物品。

了解情况后,接警人员兵分两路按照李某某的描述,一组人员在平泉服务区大厅区域寻找,另一组人员在餐厅寻找。经询问餐厅服务人员得知,他们曾在角落的一个座椅上看到过一只黑色背包。随后,接警人员找到背包,并当场打开查看,包内有李先生的身份证明、手机等财物。此时,距离报警刚过了十分钟。接警人员随即电话联系李先生,告知其背包已被找到,暂存在服务区警务站,待其出差返回随时可来领取。

次日,李先生在回程途中专程赶到警务站拿包。接警人员将包括身份证、手机在内的背包完整交还到李先生的手中时,他再三向民警表示感谢。

保定高新区检察院把好“三道关口” 全面提升案件受理质效

保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检察院严把案件进入检察机关的第一道关口,采取有力措施加强案件受理工作,提升法律监督质效。

该院受理案件时,从案件管辖权、是否超期、嫌疑人是否在案、材料是否齐备、强制措施是否规范等方面,进行严格细致的审查;发现案件存在超期羁押、强制措施不规范、文书

不规范等问题,在对个案进行监督的同时,开展类案监督,对发现的监督线索,及时移送办案部门,去年以来发现受理案件文书不规范问题6件,开展类案监督5次,发现监督线索3件,移送办案部门3件;严格落实“随机分案为主、指定分案为辅”的原则,有效避免人为因素对案件办理的影响,减少案件流转环节,提高了办案效率。

孟翔 王娥

汉沽交警:严把校车“安全关” 护航学子“平安路”

开学在即,为保障辖区学生上下学安全,2月12日,唐山市公安局汉沽分局交警大队联合区社会事务局开展春季开学前期校车安全大检查,全面排查校车交通安全隐患。

在校车企业,民警对校车运行条件等情况进行全面检查;逐车详细检查安全部位和设施设备。在

对校车驾驶人进行资质排查核对的同时,还以培训会的形式开展交通安全宣传,叮嘱驾驶人严格遵守交通法律法规,时刻将学生安全放在首位。下一步,汉沽交警还将采取滚动检查、突击抽查等方式,继续加大检查力度,确保学生安全出行。

李苗 郑玉琪